

爱情与饥荒

王宝成
著

爱情与饥荒

王宝成 著

中国工人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安外六铺炕）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华利国际合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960 毫米 1/32 印张：15 字数：252000

1990 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8210册

ISBN7-5008-0692-2/I·174 定价：7.10 元

内 容 提 要

饥饿使欲望简单而可怕。

作品以渭北高原大饥馑为背景，写尽了农民的艰难和淳厚、欲念与希望。主人公蒲冬林，这个农民的儿子，性格内向的中学生，对养育他的土地和亲人满腔眷爱，却不甘心终身厮守土炕。他不仅承受贫窘和饥寒的折磨，对他来说，更可怕的是精神的荒芜和青春的骚动。在贫脊的田野上，他艰难地探寻至善至美之径；在料峭的寒夜里，他狂热地憧憬亦幻亦真的偶像。复杂的情感体验使他不断成熟，美丽的女性则引导他步入更丰富的人生……

第一章

八月的渭北高原本应是个生机盎然的绿色世界，现在却变得有点焦黄了。

由于夏粮歉收，农民都把希望寄托在秋天。在中夏那些日子里，土地确实没有辜负人们的期望，玉米、谷子、糜子、绿豆、荞麦，苗儿全长得旺蓊蓊的，形形色色的叶瓣带着毛茸茸的嫩刺儿，在微风里轻柔地摇曳着，象无数天真可爱的婴儿，仰望着蓝天和太阳。清晨，农人们进地的时候，苗儿便将叶片上无数晶莹的露珠洒在他们的鞋帮上、裤角上。这时候，庄稼汉心里那种舒坦惬意的感觉是怎么也形容不出来的。他们细心地锄草、施肥、往地里一蹲就是大半天，那种辛苦的劳作本身就是种最好的享受。他们一边辛劳，一边根据庄稼的长势在心里估算着，一亩地可以打到多少，口粮可以分到多少，怎样计划用粮，才能接到明年麦熟。在他们眼里，这一行行庄稼，一棵棵禾苗，就是引导他们度过光阴的生命的桥梁。间苗时，他们常常为挤在

一起的两株长势相当的苗儿犯愁，犹豫好久不知拔哪一棵，最后往往是将它们都留下来，宁可少收几颗，也不肯下那个手，太心疼了。

当玉米长得一人高，修长的叶片在太阳下闪闪发光，眼看就要露出天花、吐出红缨的时候，它们多么需要有一场透雨呵！然而没有，一星雨也没有。根须为了保证枝叶需要的大量水分，不得不拼命向地层深处延伸。土壤里的水分越来越少，枝叶终于经受不住烈日的暴晒，蔫垂下去；等到酷热的白昼过去，凉爽的夜风吹起的时候，它们再养精蓄锐、重新振作起来。为了减少水分的蒸发，当太阳升高的时候，它们便将叶子卷缩起来，拧成一条条绿绳。它们就这样一天一天地往前挨着，等待着甘露的降临。然而它们失望了，持续的干旱将土壤里的水分消耗殆尽，庄稼再也无力向农民显示自己生命的旺盛了。

农民眼巴巴地看着庄稼一天天地枯萎下去，束手无策。这一带地势高，水文条件极差，村子里不少井都干涸了，人畜吃水都成问题，哪儿还谈得上灌溉！唯一的指望就是等待下雨，而天空从早到晚总是蓝晃晃的，象抹过的镜子；偶尔飘过几朵云，看上去也象燃烧的火焰。不知有多少个傍晚，人们站在村头或田埂上，一面不停地慨叹着奄奄一息的庄稼，一面眺着西天，盼望着“乌云接爷”。但这种

雨兆天象很少出现，有时好不容易盼着了，却脱了底儿，太阳透过那一抹乌暗的云层，又放射出刺眼的光焰，把人们那一线希望烧得精光。

每到正午，太阳象火盆一样扣在头上，烤得人苦不堪言。乡路上积起了几寸厚的塘土，行人的鞋帮上和裤腿后面都被尘土沾得黄花花的。天地间热烘烘、火辣辣的，炙热的气浪在热风的吹涌下，象透明的江河一样在地面上若隐若现地流动着，只有眯缝起眼睛才看得清楚。当一些不同流向的气浪交汇的时候，便会生成一柱旋风，将地面上的尘土和草屑之类夹裹起来，高高地卷上天空。这种旋风有时会剧烈生发膨胀，形成可怕的龙卷风，将屋顶揭走，将大树连根拔起，它飞快地旋转，升腾，犹如怒不可遏的大地呼啸着伸向苍穹的巨臂。当龙卷风渐渐减弱、消失，朗朗天空只留下一片迷茫的尘雾。地面上仍然是星罗棋布的村庄，静静的，象被烈日晒得昏睡了；远处绵亘不断的山丘，也是静静的，铁铸的一般。土地上的一切全被窒息了，所有的生命都在静静地期待着，期待着……

“三伏眼看就要完了，天还是这么高，日子可咋过呀！”

蒲老三说着，往嘴里塞了一筷子灰条菜，喝了

口包谷糝稀饭，慢慢地嚼动着。他虽然还不到五十岁，高高的额头上早已沟壑纵横了，眼角的鱼尾纹也象一束扇形射线，深刻有力；脸上虽然因食欲的兴奋和酷暑的刺激泛起片片血印，但怎么也遮掩不住蜡黄的底色，嚼动时两腮的滑骨非常清晰地在这蜡黄的皮肉下来回移动着。他的目光是混浊的，麻木的，看上去似乎永远弥漫着一层模糊的泪水。连年饥饿的折磨和岁月的煎熬已经把这个庄稼人的血肉躯体连同精神一齐拖垮了。

蒲冬林一看见父亲这副凄楚的神情，心里就沉重得喘不过气。看看这个家吧，跟个破庙差不多，只有一些简陋的生活用品和家具及每天需要吃饭的五口人。祖父坐在东边土炕上，常年四季抱着个旱烟袋，吭吭咋咋咳个不停；祖母身小力薄，却担负着全部家务，从早到晚颠着一双小脚在家里操劳个不停；自己虽然是个大小伙子，却在县中学念书。一家人就凭着父亲和玲儿在农业社挣工分过日子，而她还不到十八岁，已经加入到这种劳动的行列五年了。这就是蒲冬林的家，一个清贫如洗的农民世家。每想到此，他就觉得这个家酷似这座椽朽木槁的危房，随时都有梁折屋塌的危险。而他，很可能就要在这样一座房子里一天天地呆下去，直至度过他的一生。

“整个三伏里没见一星雨，地皮干了一尺多

厚。”蒲老三继续不紧不慢地说着，“大田里庄稼旱死得差不多了，自留地里那点命系系也拧了绳，看样子也没有多大指望了。要是老天再这么旱下去，恐怕连麦也难种上了”。

冬林低下头吃饭，一句话也不说。有什么好说的呢？父亲并不是在故意数艰难，说的句句是实情。

坐在门槛上吃饭的玲儿看见父亲把碗底抬得高高的，正在往嘴里刨最后一口饭，就把自己的碗筷放在东边炕墙上，给父亲重新盛了一碗，然后又端起自己的碗，坐回门槛上，默默地吃着。她虽然脸上也因长期缺乏营养，显得有点苍白，但因为正处在发育年龄，身体竟奇迹般地开始丰满，青春的生命之花挨过了饥荒的压迫，顽强地从她的脸上表现出来，荡漾着一层薄薄的红晕。

“这是啥球菜嘛，苦济济的，跟药一样。”祖父在炕上吃得着气，哼哼哧哧地怨嫌起来，“润娃，你个挨刀东西，也不说到大队菜园子去称点好菜，就那么几步路，也懒得跑，嗯……”

“看把你说得鲜的！”祖母在灶门前的烧火墩上回敬祖父，“城里菜铺子怕还有肉哩，你吃不吃？”

“吃哩，你拿去。”

“你等着，叫娃给你到茅房拿去！”

祖父不吭声了。祖母大概觉得后边这句话顶得很过瘾，瘦瘦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端起碗正要

继续吃饭，忽然一团什么东西掉进碗里，饭汤溅了她一脸，定睛看时，原来碗里漂着一团灰条菜。祖父得意地格格笑了起来。祖母火了，放下碗筷，颤着脚腿走过来打祖父，祖父笑着用手一拨，差点儿把祖母推倒。祖母无可奈何，只有站在旁边发脾气，将祖父骂一通：“你个老挨刀的，咋不死嘛，你白活了几十岁！你推嘛，把我推倒跌死了，有你享的福哩……把你嘴馋的，灰条菜还咽不下去，就这还是玲儿到城壕里去寻的。你等着，再过几天只怕连饭也没你吃的哩！”

“胡说，过些日子就要收秋了，没多少吃的！”祖父仍然笑眯眯的。

象往日一样，每到这种时候，两位老人总要唠叨很长时间，其他人听惯了，谁也不在乎。祖父已经有点老糊涂了，说话前言不搭后语，又贪吃，贪睡，没事就坐在炕头上，不是抱着旱烟锅子，就是随便找点什么吃的东西填进没牙的嘴里，有长没短地嚼动着，上嘴唇把鼻尖一拱一拱的。祖母做饭时，他总是非常耐心地向锅台上看着，象只居高临下的鹰鹫，看见炒好了点菜，趁祖母不注意，他就飞快地跑下炕，抓起筷子往嘴里填一口，赶忙往回跑。祖母发现了，追上来，使劲在他脊背上锤打，他理也不理，象占了便宜的小孩那样嘻嘻笑着，坐回他的原处。他的肚皮又松又软，下垂着，坐在那儿，

活活一尊弥勒佛；而后脑勺上留的那根小辫子又无可争辩地证明他曾经是大清皇朝的百姓。从冬林记事的时候起，祖父就喜欢和祖母戏闹，故意惹得祖母吵闹，好象这就是他生活的唯一乐趣。当他们吵闹时，家里其他成员就耐心地等待着，等这一阵喧闹过去后，大家该说什么照样说，该做什么照样做。

“川道这地方，日子实在不好熬。”蒲老三继续说自己的话，“啥都要花钱，钱路又短，把人困得死死的。不比从前在山里，只要肯下苦，啥都不愁缺，地里种下，囤里就能打下；冬里上山伐木解板，钱来得也足便；地头堰边，随便刨几镢，撒把菜种，白菜、萝卜全有了，秋里腌上两缸，一冬一春碗里不淡。那地方雨水也多，见云就是雨，不象这舅子地方。”

“山里现在是啥样子，也难说。”玲儿看了冬林一眼，向父亲说，“听说那地方这几年吃的也短缺。再说，荒山野洼的，不比川道里阳火。”

“唉，好娃哩，”蒲老三以长者的襟怀和口气开导不懂事的孩子，“阳火顶不了饭吃，肚子饿了，再好的景致也没心思看，把社火耍到咱门口，解得了眼馋，顶不了咱的饥荒。这几年饥荒还没把人饿怕？再说，你们也都大了，爸总不能空手叫你们成亲。这些天，我夜里翻来覆去睡不着，想了几十个来回，觉得这么下去不是个办法，咱还是回北山走。”

一听“成亲”两个字，玲儿立时脸红成鸡冠子，一句话也不说了，只顾低头吃饭，手里的筷子却在轻轻地颤动着。

现在，蒲冬林总算听明白了，原来父亲说了那么多，目的就在于说出最后这一句话。不用说，回北山就意味着他要失学。起初，他觉得父亲提出这个打算是实心实意的，现才意识到，父亲的真正想法还是跟往年一样，想让他退学，只不过变了个法儿。他放下碗筷，一声没吭，从家里走了出来。

他站在大门外那棵老槐树底下，想让沉郁的心情松释一下，然而，树上几只蝉的嘶叫声噪得他更觉心烦。他又走到了城门洞前。

正午的阳光疯狂地炙烤着大地，全村所有的屋舍都象蒸笼，唯有这东城门楼晒不透，下面有一片好阴凉，又有徐徐不断的过道风，所以便成了村人避暑乘凉的好地方，午饭时候，村人们端着饭碗，纷纷来到这里，边吃饭，边听闲传，谈天说地，指东划西，无所不及。

“解放前后那几年，雨水多得很嘛，西门外的涝池啥时候干过？真日鬼不清，这雨都跑到哪里去了？”老村长蒲生贵慨叹着说，一面用筷子到放在膝盖上的小磁碟里夹切碎的青辣椒吃；那碟儿本来就小，放在碟心里的菜更少，吃起来又那样细数，跟玉盘珍肴似的。

“天下太大了，龙王爷忙不过来，怕把咱这块原脑脑给忘了。”大汉子赵金祥刚调好一碗干面，蹲在地上，望着大家笑了笑，然后挑起一筷子，偏起头，呼噜呼噜吃了一口。他那挑得高高的一筷子干面条吸引了很多贪婪的目光。天这么旱，所有的家户都把喉咙眼捏细了，他还这么大方，这不能不引起周围人的羡慕。

“1952年，南堰上你家地头就修下了那个圆水泥铤子，说是5年之内，要把黄河水从那儿引过去，咱们把那东西象神庙一样保护着，犁地、收庄稼生怕撞着。如今11年过去了，黄河水在哪儿？连个影子也照不见。”蒲生贵朝着赵金祥说，脖子上青筋突暴，好象赵金祥不让黄河水流过来似的，然后又在他那小碟子里仔细搜寻着该夹哪些菜屑。

“也不能说没有一点影子。”刚从村里走来的“耶稣”蒲玉魁笑眯眯地找了个空地方站住，摘下草帽搧着凉，接住蒲生贵的话茬说，“不是说要修三门峡水库嘛，把那里几十万人天摇地动地迁出来，这影子还小？不过没弄成就是了。水库修好后，放了一水，淤泥就淀了五六尺，用不了几次整个水库就漫平了。再加上老大哥修下的水库闸门，专家一撤走，拨都拨不起来了。哥把兄弟日到沟里去了嘛！嘿嘿嘿……”他说起话来洋洋洒洒，不时地加进笑声，激动得满面红光，而茶色石头眼镜后面的一双

眼睛总是喜眯眯、醉薰薰的，好象在嘲笑整个世界。

一提到三门峡水库，大家又把话题转到去年的秋收上：村上几户移民和老户社员下到库区，在那里的荒滩上种了几十亩秋庄稼，结果让附近农场的人收走了，说那是他们的地界。人们至今对此感到愤慨，说今年可惜没在那里种，要是种了，豁出命也得把庄稼收回来。

“没种就不能收？收去年的哩嘛，难道叫他们白收了咱们的不成？”赵金祥把一筷子干面挑在空里，振振有词地说了这句话，才将面条吸进嘴里，囫囵咽下去后，又接着说：“说到底还是队干部软，我要是当队长，今年就要带领社员下去收他农场的庄稼，多了也不要，就要去年种的那些；收了粮食，还要和他们当面锣，对面鼓，把话说清。就是告到县老爷大堂上，话也说得前去。”

这话颇有煽动性，其他人都闹嚷嚷地跟着喊起来，好象马上就要到库区去似的。他们说着，喊着，又笑着，心里都明白不过是穷开心而已。

可是，这一片混乱的喊闹声忽然停了下来。蒲冬林正纳闷，只见村道里一个年轻媳妇正向城门洞走来，她那整洁的衣着和光艳的身影把这儿的一群男人全镇住了，好象蒲家村有史以来也没有出现过这样绝色的女人一样。他听说过，今年春上村里铁匠腊牛娶来一个新媳妇，名叫燕秋，人很漂亮，他

猜想这大概就是了。腊牛那么个窝囊人，怎么能配得上这如花似玉的燕秋？气得一些小伙子背后浪骂：“妈的，早知道西甘省逃荒来了这么个女人，吃屎喝尿也要娶她！”现在只能干瞪白眼了。这燕秋走过来，把头抬得高高的，旁若无人，脚步声踩得一群男人心里腾腾响，只是快走出城门洞时，她发现旁边站着一个文文静静的男青年，才微微偏过头，望了他一眼。从那短暂的审视的目光里，蒲冬林感觉得出来，她一定也是听别人说过自己，并且一眼就认出来了。他同时从她的目光里发现一种捉摸不透的痛楚和哀怨。

她已经向南弯过好远了，这里一群男人们还没有喘过气来。

“好好看吧，蒲家村能找见个给人家钩鞋的吗？”赵金祥感慨万端，丝毫不掩饰自己的倾慕。

“几十岁年纪了，说的叫啥话嘛！”蒲玉魁望着赵金祥嘿嘿笑着说。

“魁叔，你以为你信耶稣哩，就没有那号心事？”赵金祥直言不讳，“刚才人家往过走，我看你也是眼窝直钩钩看着的嘛。好女人往过走，谁不想多看两眼？”

蒲玉魁被他说得满脸通红，正色说：“看看，说着说着就象牛犁地，不踏犁沟了。不能把别人都想成和你一样的嘛。主说，因为人有淫邪之念，所以

我才将他们打到下界去，经受人世间的万般苦难……”

赵金祥知道他又要宣传耶稣教那一套，就截断他的话：“上帝就不喜欢女人吗？玉皇大帝还有个王母娘娘哩，对不对？饮食男女，人之大欲，谁能逃过这话？”赵金祥洋洋自得，脸上明显地流露出一种蓄意亵渎神灵的神色。

蒲玉魁脸上有点挂不住了，又不好生气，只好站起来强笑着说：“抬斜杠，没法和你说。为啥说信神难，凡人总是以自己的心腹去猜度神，哪看得见自己的罪孽？世界上多少大科学家，大政治家，到头来都信奉了上帝。咱们面前站着个高中生，冬林，你说是不是？”

赵金祥笑着故意打岔：“我就看见了，刚才走过去那媳妇把咱们这一伙都没往眼里搁，就是看了冬林一眼，咋哩，人家一眼就看出那是个高中生，跟咱们不同。你问冬林是不是？”

蒲冬林没想到会出现这种场面，赶忙笑着避开了。他哪里有心思听这些闲言？他离开城门洞，顺着村头的斜坡走上去，站在东场边那棵柳树下，坐在热烘烘的地面上。

最近一个时期，他总喜欢独自呆在一个什么地方，作一些无端的遐想，这些遐想又使他无限惆怅。不错，这是他的故乡，但他的家却不同于这个村庄

的一般人家。从城门洞望过去，一直可以看到村子的西头。在这村道两旁，排列着据说是明朝初年从山西大槐树底下移来的两户蒲姓人家以及他们的赵姓外甥家所繁衍的五十多户后代，以及近百年来陆续迁来的一些杂姓人家，此外，还有七八户6年前从三门峡库区搬来的移民。他们家虽然是正宗的蒲户，却住城外。那高大颓废的城门楼，那经年剥落、长满了茂密的酸枣树的城墙，都把他家和这个自然群体隔离了开来。8年前，当他们家被迫从乔山深处一个小小的山庄搬回祖籍蒲家村时，真是上无片瓦，下无立足之地，他们临时寄居在伯父蒲老大家。蒲老大家虽然日子还过得去，毕竟不是殷实人家，凭空添了4口人吃饭，其经济压力和精神负担是可想而知的，虽然一时不好明说什么，但全家人的眼睛已经血红了。狭窄的小院里从早到晚笼罩着一种不堪忍受的愤懑情绪，他们用沉默的目光和气头气恼的言语暗示蒲老三赶快想办法：就连一向百事不问、只顾吃斋念佛的蒲老大的父亲老善人也无心念佛烧香了，说话时声音颤颤的，脖子上的板筋暴起老高。蒲老三实在看不下去，向蒲户几家主事的说了许多哀求的话，才被允许临时搬进这蒲家祠堂，自家支起了锅灶。正好蒲户里有个叫模糊娃的人，日子过得马尾穿豆腐——没法提，已经揭不开锅，私下戳弄着说通了几家主户，将这座先人祠堂低价

卖给了蒲老三；蒲老三又查了几辈人的老账，从蒲老大那里分得了4亩薄田，这才算在村上落住了脚。蒲冬林清楚地记得，当他们搬进这座祠堂，祖母用最简单的灶具给全家人做的头一顿饭是凉面条。筷子不够，他从门外折了两根细树枝当筷子用。毕竟是自己的家，是在自己家里吃的头一顿饭，他的心情是那样激动。当然，日子过得很艰难，没有根基，没有积蓄，一切都得从头开始。他们家被公认为村上最穷。没有哪个互助组愿意接收他们；成立初级社时，别的家报个名就行了，他家却要上群众会讨论，很多人嫌他家劳力少，没有牲口农具，不想要，还是乡上来的干部说话，才被勉强接收。从那以后的很多年月里，他越来越清楚地看出他家在这个村的位置。在蒲家村，任何一户人家，即便是那些同样被认为日子过不下去的家户，和他们家不管谁说话的时候，都会产生一种优越感，那眼神，那语气，是他永远不会忘记的。这种生存环境使他蒙受着极大的羞辱和痛苦。他想，父亲是无法摆脱他家在村上的这种处境了，如果他象父亲那样去谋生，他绝不可能使这个家摆脱这种窘困的局面。他清楚，有一条路可以使他家与村上别家不同，甚至有希望改变他家在周围人心目中的地位，这就是读书，只有这一条路。然而，摆在他面前的现实却是如此严峻，饥饿和拮据已经使他家濒临破败的边缘，他家好比